

证券代码：872636

证券简称：东邦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7 月 8 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陈学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借款 1400 万元暨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借款 14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此笔贷款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东以个人名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的不动产权（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082527 号、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283143 号）无偿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全资子公司辽宁中邦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额度、期间、担保方式等，以最终与银行实际审批后签订的贷款合同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借款 900 万元暨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借款 9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此笔贷款由公司自有不动产权【辽（2018）大石桥市不动产权第 0006665 号】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全资子公司辽宁中邦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额度、期间、担保方式等，以最终与银行实际审批后签订的贷款合同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